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BINHA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6)

自願性公告

與永和國新訂立天然氣年度購銷合同

本公告乃濱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濱海能源有限公司(「深圳濱海能源」)與永和國新燃氣銷售有限公司(「永和國新」)訂立天然氣年度購銷合同(「購銷合同」)。

永和國新為山西華新燃氣銷售有限公司(「華新燃氣」，由山西省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00617.SH)100%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永和國新依託華新燃氣之上游煤層氣資源優勢，以具有競爭優勢的氣價向深圳濱海能源供應天然氣以支持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燃氣業務。

深圳濱海能源與永和國新之合作表明本集團正在持續豐富華北地區天然氣資源池，不斷提升本集團成本控制能力，從而進一步開拓及服務天然氣市場。本集團與華新燃氣亦將以本次合作為起點，依託各自資源優勢，構建長期全面的深化合作關係，實現高質量發展。

承董事會命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高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胡浩先生、汪鑫先生及高亮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申洪亮先生及于克祥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慶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劉紹基先生、羅文鈺教授及鄧麗華博士。